

证券代码:688607 证券简称:康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8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南京路,首席合伙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全国会计网络BDO的创始者,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及均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职位, 任期, 薪酬, 是否领取薪酬. Lists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行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42名。

(二)项目组成员
1、基本信息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注册会计师,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1)项目执行人员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健

Table with 5 columns: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Lists audit engagements from 2019-2020 to 2020.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茂强

Table with 5 columns: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Lists audit engagements from 2019-2020 to 2020.

(3)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隋雁峰

Table with 5 columns: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Lists audit engagements from 2018-2019 to 2020.

2、项目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近三年未曾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亦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审计收费
公司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不含税),2021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以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基础,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执行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方面因素,以及相应审计工作所需的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协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授权协议事项。

(一)公司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核查,其符合《证券法》的规定,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保持独立性,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允地发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事项的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相关业务资格,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客观、公允地发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事项的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良好,具备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态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

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会议议案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如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会议议案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07 证券简称:康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授信基本情况
● 本次授信不涉及担保事项

● 该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授信额度。

● 本次授信不涉及担保事项

● 该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授信利率: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授信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执行。

授信对象: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对象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期限: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授信用途: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续聘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授权协议事项,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必不可少,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遵循市场价格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意见,并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JIANQIANG LIU、高鹏、张萍、刘建国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包括直接购汇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汇率市场波动情况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远期结汇开展前须经董事会审议,不得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汇率波动较大时可以通过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0)。(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远期结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使用不超过2.5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1)。(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子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5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使用不超过4,127.850.96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子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5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JIANQIANG LIU、高鹏、张萍、刘建国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子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止,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公司管理层的正常履职,履行职务,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防范体系,保障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国际经营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完善,有利于为客户提供更高效的服务,有利于提升国际品牌,增强公司全球市场竞争力。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续聘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授权协议事项,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信义、董事会议案审查意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非经营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items and their changes.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户) 8,75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9,999,9